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新疆光盛源纸业有限责任公司年产50万吨秸秆清洁制浆造纸 施工总承包项目（二标段）招 标 公 告

#### 1. 招标条件

新疆光盛源纸业有限责任公司年产50万吨秸秆清洁制浆造纸施工总承包项目（二标段），经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沙湾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建设，建设单位为新疆光盛源纸业有限责任公司。建设资金为企业自筹及银行贷款。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新疆光盛源纸业有限责任公司年产50万吨秸秆清洁制浆造纸施工总承包项目（二标段）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满足资格条件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投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新疆光盛源纸业有限责任公司年产50万吨秸秆清洁制浆造纸施工总承包项目（二标段）

2.2 项目编号：ZTB-2026-06-15-0001

2.3 建设地点：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沙湾市哈拉干德工业园区。

2.4 建设规模：年产玉米、棉花秸秆制浆50万吨。

2.5 建设内容：总建筑面积380000平方米，主要建设备料车间、制浆车间、造纸车间、包装车间、综合车间、药剂车间、制备车间、机修备件库、原料场棚厦、成品库、配电室、污水处理站、办公楼、宿舍、食堂等建设生产线2条，购置备料、预处理及蒸漂、打浆筛选净化、薄页包装造纸等设备暂定1056台套（以实际签订协议为准）建设供排水、供暖、配电、绿化、硬化、环保、消防等配套设施。

2.6 项目总投资金额：450000万元，本次（二标段）招标金额暂定为：170000万元。

2.7 总承包计划工期：计划开工日期：2026年07月18日，计划竣工日期：2028年10月30日，总工期：836日历天（具体以合同约定工期为准）。

2.8 招标范围：总建筑面积380000平方米，主要建设备料车间、制浆车间、造纸车间、包装车间、综合车间、药剂车间、制备车间、机修备件库、原料场棚厦、成品库、配电室、污水处理站、办公楼、宿舍、食堂等建设生

产线2条,购置备料、预处理及蒸漂、打浆筛选净化、薄页包装造纸等设备1056台套(以实际签订协议为准)。建设供排水、供暖、配电、绿化、硬化、环保、消防等配套设施。为完成本项目施工总承包、采购、施工、安装、调试及竣工交付、缺陷责任期工作和最终接收等要求的所有工作,并对工程的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环保、工期和造价等全面负责,并协助发包人完成各项相关审批手续,提供试运行管理、验收、移交前维护、移交,技术支持、人员培训和服务及缺陷责任期(保修期)内的服务等,具体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2.8.1 施工:包含但不限于本项目所涉及的所有建设规模的内容。

2.8.2 设备采购及安装:与工程项目相关(施工图载明的)所有建筑材料、设备的采购、运输、安装、调试、验收保管等全部采购内容及缺陷责任期内的全部工作内容。

2.9 质量标准:达到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满足工程各方面的需求,并达到现行国家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3.2 投标人须同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①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及以上施工资质②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施工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具有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压力管道安装 GB2、GC2 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联合体各成员方提供相应资格条件即可。

3.3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建筑工程或机电工程专业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具有建筑工程或机电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及以上在建工程项目任职,须提供无在建项目承诺书(联合体投标的,项目负责人应由联合体牵头人提供);

3.4 拟派技术负责人须具有5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具有建筑工程或机电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拟投入本项目的专职安全员至少2名须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

3.5 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至少1项国内已完成的总建筑面积3万平方米以上厂房或公用建筑施工业绩，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施工总承包合同、竣工验收报告的证明材料扫描件；

3.6 投标人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不存在被接管、冻结或破产的状态。须提供近三年（指2023年度、2024年度、2025年度）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损益表等（成立不满一年的企业，可不提供财务审计报告，但须提供银行出具的近三个月的资信证明，并提供税务机关出具的连续三个月的完税证明。成立不足三个月的新单位，按实际情况提供）。

3.7 投标人未处于行政主管部门确认的禁止投标处罚期内，未被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经营异常名单（在评标期间尚未解除的）；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评标期间尚未解除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https://www.ccgp.gov.cn/>）、新疆工程建设领域失信黑名单（<http://jsy.xjjs.gov.cn>）、安全生产领域失信联合惩戒名单（<https://www.creditchina.gov.cn/>），具有以上异常名录将拒绝其参与本次招标活动（联合体投标的，各方均需提供网站查询截图）。

### 3.8 其他人员要求：

(1) 投标人拟派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具有有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类）。

(2) 投标人拟派至本项目的主要人员应为本单位人员（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社保缴纳证明）。

3.9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区外建筑企业应按照《关于进一步推动自治区建筑市场统一开放的通知》（新建建〔2018〕10号）要求，提供有效的信息报送手续（中标企业在中标后进行有效的信息报送手续）。

3.10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3.10.1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责任。本次招标应确定承担施工工作的单位为联合体牵头单位参加投标，项目负责人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提供即可；

3.10.2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同时参加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联合体投标,出现上述情况者,其投标和与其相关联合体的投标都将被拒绝;

3.10.3 联合体数量不超过3个;

3.10.4 联合体的各专业资质等级,根据联合体协议书约定的专业分工认定,相同专业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承担相应专业工作的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不同专业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联合体协议分工所承担的专业工作对应各自的专业资质认定;联合体各方应共同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对联合体投标的规定;

### 3.11. 其他要求:

3.11.1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否则投标无效,联合体各成员提供承诺书。

3.11.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招标项目同一标段投标,否则投标无效,联合体各成员提供承诺书。

3.11.3 投标人承诺不存在围标、串标行为,且不参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恶意投诉活动;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须分别提供本承诺书。

3.11.4 投标人承诺近3年无严重违约、无重大质量安全事故,联合体各成员提供承诺书

3.11.5 母子公司资质业绩不得相互借用,否则业绩均无效。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时间: 2026年06月15日至2026年06月26日00:00至23:59。

4.2 地点: 阳光招标采购交易平台

4.3 网上登记方式: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单位,登录阳光招标采购交易平台-新疆合众运营中心

(<http://hz.sunbidding.com/aeaps/pages/register/register.html>) 完成企业账号注册,老用户无需重复注册。投标单位凭企业账号登录系统

(<http://hz.sunbidding.com/aeaps/login.html>), 点击项目信息——项目报名中——参与投标——网上报名(点击右上侧的“投标人登记”)完成投标登记,投标单位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相应投标登记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4.4 获取文件方式:

线上购买。凭企业账号登录阳光招标采购交易平台-新疆合众运营中心 (<http://hz.sunbidding.com/aeps/login.html>)，点击参与的项目——参与投标——标书费用缴纳（勾选支付标段后点击“支付”/“合并支付”，在线扫码支付）——招标文件下载（下载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

4.5文件获取费用2000元；平台使用费 2000元，售后不退。

注：若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报名资料需由联合体牵头人提供。

## 5. 投标截止时间

5.1时间：2026年07月06日11时00分（北京时间）

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企业账户登录阳光招标采购交易平台-新疆合众运营中心 (<http://hz.sunbidding.com/aeps/login.html>) 进入系统，点击参与的项目——参与投标——网上投标：在线完成密码设置（该密码用于开标解密，务必牢记）、上传pdf、word文档的电子投标文件到平台系统，且系统提示“上传成功”的认定为电子投标文件投递成功，填写其他标有\*内容。请投标人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电子投标文件，确保其完整、正确。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系统将自动拒绝。

注：请投标人务必按照平台要求的环境，安装相关系统支持的工具软件，提前下载并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及时上传，有问题及时与平台支持人员联系，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电子投标文件，确保其完整、正确。若因投标人使用环境、未及时下载、制作、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未给平台支持人员足够的时间解决问题、未认真核对导出的供打印电子投标文件等原因，导致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的任何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6. 开标时间及地点

6.1时间：2026年07月06日11时00分（北京时间）

6.2地点：阳光易招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注：开标方式：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阳光招标采购交易平台-新疆合众运营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通过企业账号登录阳光招标采购交易平台-新疆合众运营中心 (<http://hz.sunbidding.com/aeps/login.html>) 进入系统，点击参与的项目——参与投标——开标大厅（点击“解密”，录入上传投标文件时设置的密码，在解

密完成前请不要关闭解密界面。若5分钟内解密不成功，请重新刷新），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远程投标文件解密等。

#### 7. 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和《阳光易招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上发布。

#### 8. 其他补充事项

阳光招标采购交易平台-新疆合众运营中心联系方式：

客服QQ：2996146486、1327096509、3071084695



客服企业微信：

客服电话：0371-86581171

联系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百园路169号阳光易招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

####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新疆光盛源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新疆塔城地区沙湾市哈拉干德工业园区产业孵化园黄河路1-119号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方式：15276753816

招标代理机构：大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卫星路477号新疆大厦16-5

联系人：余女士

联系方式：18699165636

#### 10. 监督部门名称及联系方式

监督部门：新疆光盛源纸业有限责任公司纪检委

地址：新疆塔城地区沙湾市哈拉干德工业园区产业孵化园黄河路1-119号

联系人：曹先生

联系方式：13855104688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李如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47010 954596 (盖章)

